

臺南市所屬各級學校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處理 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臺南市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一、加強對法令的認識，以營造正向管教的教育環境，培養親師生批判、省思與具體實踐的行動力。

二、了解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之現況，透過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之實際案例宣導，提升教師正向管教知能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肆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
伍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歸仁區紅瓦厝國小。

陸、研習日期：110 年 4 月 8 日(星期四)

一、上午：溪南國中小學校

二、下午：溪北國中小學校

柒、研習地點：臺南市善化大同國小 2F 視聽教室。

捌、參加對象：本市所轄屬國中小教師，各場次預計 100 人。

玖、報名方式：請溪南場、溪北場於 110 年 4 月 6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前自行至學習護照(<https://e-learning.tn.edu.tw/default.aspx>)報名，研習代號如下：

一、溪南：250493

二、溪北：250494

拾、研習主題：詳如課程表(如附錄 1、2)

拾壹、經費來源：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年度預算支應。

拾貳、獎勵：辦理本案有功人員，依「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拾參、本計畫經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錄 1】

臺南市所屬各級學校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處理
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(溪南場)課程表

110 年 4 月 8 日(星期四)		
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(主持人)
08:10~08:40	報 到	紅瓦厝國小團隊
08:40~09:00	開 場	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紅瓦厝國小校長 教育局學輔校安科
09:00~10:20	教師法、解聘辦法及 輔導管教辦法重點說明	外聘講師 新北市退休校長 高元杰
10:20~10:30	休 息	紅瓦厝國小團隊
10:30~12:00	教師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 案例分析 (含處理程序及實體認定結果)	外聘講師 新北市退休校長 高元杰
12:00~12:30	綜合座談	新北市退休校長 高元杰 紅瓦厝國小校長 教育局學輔校安科

【附錄 2】

臺南市所屬各級學校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處理
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(溪北場)課程表

110 年 4 月 8 日(星期四)		
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(主持人)
13:00~13:20	報 到	紅瓦厝國小團隊
13:20~13:30	開 場	紅瓦厝國小校長 教育局學輔校安科
13:30~15:00	教師法、解聘辦法及 輔導管教辦法重點說明	外聘講師 新北市退休校長 高元杰
15:00~15:10	休 息	紅瓦厝國小團隊
15:10~16:30	教師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 案例分析 (含處理程序及實體認定結果)	外聘講師 新北市退休校長 高元杰
16:30~17:00	綜合座談	新北市退休校長 高元杰 紅瓦厝國小校長 教育局學輔校安科